

# 奋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全省“十五五”实现良好开局提供坚强保障

——在中国共产党山东省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2026年2月3日)

李伟

使用等开展整改整治，着力清除风腐共生根源。

抓实清廉山东建设。纵深推进清廉单元建设，分领域制定工作指引，确定一批先行单位、典型案例，以点带面促进全域共建、全面共进。组织第二届“青未了”杯廉洁文化作品创作大赛，开展新时代廉洁文化理论研究征文活动，举办“天工开物·廉铸初心”廉洁文化主题展，持续提升“清廉之路·廉行齐鲁”廉洁文化品牌影响力。

强化科技赋能增效。夯实数据基础，建成省市两级纪检监察大数据资源中心、省级纪检监察一体化工作平台。深化大数据监督，推进数字监督“小切口”与“嵌入式”监督协同发力。完成大数据办案平台全省部署，丰富技战法模型库，大数据赋能监督办案的质效不断提升。

(四)纵深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强化执政基础更加牢固。

强化责任协同聚力。省委带头扛牢主体责任，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深入一线调研督导，召开全省工作推进会，将集中整治纳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巡视巡察主要内容。省纪委监委深化运用领导班子成员包市和省直部门工作机制，推动市县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包保群众信访问题突出的县(市、区)、乡镇(街道)，齐抓共管整治格局持续巩固。省市县三级纪委监委集中整治工作情况，向本级人大常委会作专项报告。

强化办案攻坚引领。完善问题(线索)移交研判处置机制，深化省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滚动包案，加强面上指导和个案督办，强力突破“骨头案”、“钉子案”。紧盯县乡主战场，分片召开案件交办工作推进会，对重点督导县“一县一策”帮扶提升，督促治理重复举报。全省共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5.9万起，处分3.3万人，移送检察机关1020人；省纪委监委直接查办督办574起。

强化查治一体贯通。统筹推进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确定的全国性专项整治项目、我省4个“小切口”整治项目，建立省直有关部门单位牵头和配合任务清单，集中攻坚“校园餐”、殡葬领域、居民用电收费不规范3个重点问题，全省共推动职能部门整改问题11.6万个。牵头制定《关于根治中小学“校园餐”突出问题的工作措施》，推动完善殡葬管理、养老服务、公益慈善等领域政策制度，以长效机制实现长治善治。制定省纪委监委定期听取基层监督情况汇报的工作措施，深化县级派驻机构集中办公、片区协作等工作机制，出台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履职清单和工作指引，推动基层监督整体性提升。

(五)坚持擦亮巡视利剑，政治保障作用有效发挥

巡视质效持续提升。会同中央巡视组对济南市、青岛市开展联动巡视。组织开展十二届省委第七轮、第八轮巡视，共巡视44所省属本科高校党委和31个县(市、区)，对5所高校的5家附属医院党委进行重点延伸，聚焦“校园餐”和殡葬领域开展联动巡视巡察。优化工作流程方法，深化组办会商，加强信访件办理情况审核，完善问题线索研判机制，拓展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应用，巡视监督震慑力、穿透力进一步增强。

整改责任不断压实。制定《关于推动省委巡视整改常态化长效化的工作措施(试行)》，进一步明晰和压实整改责任。持续完善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三方联审”机制，修订完善整改评估办法，对12个被巡视党组织开展整改成效现场评估，以有力监督推动真改实改。综合用好巡视成果，向省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通报移交158项重点问题和10份专题报告，制发5份巡视建议书，推动深化改革、完善治理。

巡察工作更加规范。制定《山东省巡察工作规范(试行)》，持续完善巡察工作制度体系。规范有关党组织巡察工作，经省委批准开展巡察的省直部门单位增至87家、开发区(功能区)33家。对19所省属本科高校和2个县、31个县(市、区)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指导市县党委完成对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六)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进作风建设进一步走深走实

坚定走好“第一方阵”。省纪委监委坚持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一体推进学查改，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讲授专题党课，举办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强党性·严作风·作表率”主题党课，召开全省纪检监察干部警示教育会，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检查和违规吃喝集中整治，带动全省系统走在前、作表率。有力服务保障全省学习教育，认真做好政策解读、整改整治、指导督导等工作，协助省委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编印典型案例，摄制典型案件警示录，深入开展违规吃喝问题、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等集中整治，推动省属企业深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助力全省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重拳打击“四风”顽疾。坚持抓现行抓典型抓通报，全省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5551起，批评教育和处理7436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3万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7万余人。出台《省纪委监委机关重要节点察访发现“四风”问题(线索)分析研判规定》，编写出版《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纪法适用解读》，推动查纠“四风”制度化、规范化。

健全完善长效机制。深入贯彻关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的意见，协助省委制定我省若干措施。做深做实纪律教育、作风建设，制定《关于进一步全面加强警示教育工作的意见》，拍摄7部警示教育片。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和处理10万余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占55%；用好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全省纪检监察机关为1776名党员干部和68个党组织澄清正名，查处诬告陷害党员、干部案件94件。

(三)持续拓展反腐败斗争深度广度，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不断加大

始终保持惩治高压。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4.5万件、留置2101人、处分4.5万人。围绕金融、国企、能源、消防、烟草、医药、高校、体育、开发区、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等重点领域，逐个建立监督清单，明确整治重点，清除系统性腐败风险隐患。省纪委监委立案审查调查惠新安、袁燕、李兴军、武继彪等省管干部102人。在重大震慑和政策感召下，1019人主动投案。深化受贿行贿一起查，全省立案行贿人员1777人，对重点行贿人加强联合惩戒。全省追回外逃人员9人。加强对省属国有企业境外机构监督，加大跨境腐败治理力度，健全追逃防逃追赃机制。

深化风腐同查同治。举办健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同查同治机制专题研讨班，推动由风查腐、由腐纠风双向发力、同向治理。深化以案促改促治，针对医药、殡葬等领域腐败案件以及查办渎职犯罪、以权谋房等开展类案分析，全省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6278份；针对监督办案发现的普遍性问题，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就涉企行政执法、加强财政支农资金

使用等开展整改整治，着力清除风腐共生根源。

抓实清廉山东建设。纵深推进清廉单元建设，分领域制定工作指引，确定一批先行单位、典型案例，以点带面促进全域共建、全面共进。组织第二届“青未了”杯廉洁文化作品创作大赛，开展新时代廉洁文化理论研究征文活动，举办“天工开物·廉铸初心”廉洁文化主题展，持续提升“清廉之路·廉行齐鲁”廉洁文化品牌影响力。

强化科技赋能增效。夯实数据基础，建成省市两级纪检监察大数据资源中心、省级纪检监察一体化工作平台。深化大数据监督，推进数字监督“小切口”与“嵌入式”监督协同发力。完成大数据办案平台全省部署，丰富技战法模型库，大数据赋能监督办案的质效不断提升。

(四)纵深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强化执政基础更加牢固。

强化责任协同聚力。省委带头扛牢主体责任，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深入一线调研督导，召开全省工作推进会，将集中整治纳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巡视巡察主要内容。省纪委监委深化运用领导班子成员包市和省直部门工作机制，推动市县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包保群众信访问题突出的县(市、区)、乡镇(街道)，齐抓共管整治格局持续巩固。省市县三级纪委监委集中整治工作情况，向本级人大常委会作专项报告。

强化办案攻坚引领。完善问题(线索)移交研判处置机制，深化省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滚动包案，加强面上指导和个案督办，强力突破“骨头案”、“钉子案”。紧盯县乡主战场，分片召开案件交办工作推进会，对重点督导县“一县一策”帮扶提升，督促治理重复举报。全省共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5.9万起，处分3.3万人，移送检察机关1020人；省纪委监委直接查办督办574起。

强化查治一体贯通。统筹推进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确定的全国性专项整治项目、我省4个“小切口”整治项目，建立省直有关部门单位牵头和配合任务清单，集中攻坚“校园餐”、殡葬领域、居民用电收费不规范3个重点问题，全省共推动职能部门整改问题11.6万个。牵头制定《关于根治中小学“校园餐”突出问题的工作措施》，推动完善殡葬管理、养老服务、公益慈善等领域政策制度，以长效机制实现长治善治。制定省纪委监委定期听取基层监督情况汇报的工作措施，深化县级派驻机构集中办公、片区协作等工作机制，出台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履职清单和工作指引，推动基层监督整体性提升。

(五)坚持擦亮巡视利剑，政治保障作用有效发挥

巡视质效持续提升。会同中央巡视组对济南市、青岛市开展联动巡视。组织开展十二届省委第七轮、第八轮巡视，共巡视44所省属本科高校党委和31个县(市、区)，对5所高校的5家附属医院党委进行重点延伸，聚焦“校园餐”和殡葬领域开展联动巡视巡察。优化工作流程方法，深化组办会商，加强信访件办理情况审核，完善问题线索研判机制，拓展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应用，巡视监督震慑力、穿透力进一步增强。

整改责任不断压实。制定《关于推动省委巡视整改常态化长效化的工作措施(试行)》，进一步明晰和压实整改责任。持续完善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三方联审”机制，修订完善整改评估办法，对12个被巡视党组织开展整改成效现场评估，以有力监督推动真改实改。综合用好巡视成果，向省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通报移交158项重点问题和10份专题报告，制发5份巡视建议书，推动深化改革、完善治理。

巡察工作更加规范。制定《山东省巡察工作规范(试行)》，持续完善巡察工作制度体系。规范有关党组织巡察工作，经省委批准开展巡察的省直部门单位增至87家、开发区(功能区)33家。对19所省属本科高校和2个县、31个县(市、区)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指导市县党委完成对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六)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进作风建设进一步走深走实

坚定走好“第一方阵”。省纪委监委坚持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一体推进学查改，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讲授专题党课，举办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强党性·严作风·作表率”主题党课，召开全省纪检监察干部警示教育会，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检查和违规吃喝集中整治，带动全省系统走在前、作表率。有力服务保障全省学习教育，认真做好政策解读、整改整治、指导督导等工作，协助省委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编印典型案例，摄制典型案件警示录，深入开展违规吃喝问题、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等集中整治，推动省属企业深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助力全省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重拳打击“四风”顽疾。坚持抓现行抓典型抓通报，全省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5551起，批评教育和处理7436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3万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7万余人。出台《省纪委监委机关重要节点察访发现“四风”问题(线索)分析研判规定》，编写出版《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纪法适用解读》，推动查纠“四风”制度化、规范化。

款旅游、变相公款出国(境)旅游等突出问题；坚决纠治借民生项目违规建设楼堂馆所等新动向，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加强对《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推动过紧日子成为常态。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盯领导干部和领导干部，坚决纠治临近换届等观望不作为，换届后急功近利“翻烧饼”、搞“政绩工程”等突出问题，狠刹统计造假不正之风，推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

纠治文件会议数量多、质效低，督查检查考核、调研考察、横向交流中的形式主义问题，违规变相开展评比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等加重基层负担问题，推动做好作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让广大基层干部有更多精力抓落实。

以严管厚爱树立正的风气。综合发挥党的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坚持以强党性涵养优良作风，突出“一把手”、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常态化开展纪律教育、作风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践行“三严三实”。坚持以严明纪律整饬作风，强化纪律执行，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及时发现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肃查处诬告陷害，及时开展澄清正名，精准追责问责，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高度统一起来，引导党员干部在遵规守纪前提下放手干事、积极作为。

以健全机制促进常态长效。推动健全经常性发现、解决问题工作机制，常态化分析作风建设地区性、行业性、阶段性特点，抓住普遍发生、反复出现的问题深化整改整治，坚决防止反弹回潮。健全风腐同查同治机制，落实中央纪委关于推进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同查同治的意见，制定由风查腐、由腐纠风具体措施，坚决斩断风腐勾连链条。压实作风建设政治责任，督促各级党组织定期研究作风建设机制，强化对下级“一把手”和领导班子作风情况的监督，精准识别、有效防范“四风”问题新动向，及时向有关领导同志通报分管单位“四风”问题整改，对作风建设松懈的严肃问责，推动严管所籍、抓奸整改整治，以铁规矩锻造好作风。

(三)坚持标本兼治、系统施治，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持续用力

加大惩治力度，零容忍、长震慑。坚持猛药去疴，重典治乱，继续起底清理，做到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从严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坚决惩治政商勾连、权力为资本提供保护、资本向政治领域渗透等问题，深挖细查预期收益、约定代持、政商“旋转门”等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深化整治金融、国企、能源、教育、学会协会、开发区和招标投标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突出不收敛不收手、肆意妄为的重点对象，着重查处“关键少数”、年轻干部腐败，纠治一些领导干部“退而不休”、利用“余威”谋取不正当利益行为。推动发生重大腐败案件的地方和部门坚决肃清流毒。坚持劣币驱逐良币，及时发现、准确识别、有效治理各类腐败问题。完善反腐败工作机制，加强纪检监察机关与巡视、组织、宣传、政法、审计、信访、财会、统计等部门的信息互通、工作互联、成果共享。完善反腐败责任落实机制，推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报告制度落实落地，优化责任落实考核，凝聚反腐败工作合力。

强化监督制约，堵漏洞、清土壤。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推动健全授权用权制权权相统一、清晰透明可追溯的制度机制。紧盯重点环节，抓住定政策、作决策、审批监管、选人用人等关键权力，明确权力边界，严格履职尽责、规范工作流程，推动科学授权。紧盯短板漏洞，深化以案促改促治，加强类案分析，提高纪检监察建议针对性、精准性，强化提出、督办、反馈闭环管理，推动职能部门完善制度机制，着力消除权力运行漏洞、监管盲区、制度空白，推动正确用权。紧盯制度执行，深入落实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推动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监督、述责述廉评议、监督谈话等制度，推动有效制权。加强日常监督，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经常性监督责任，持续健全纪检监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以有力事前监督有效防止风腐问题发生。

深化清廉建设，固根基、筑防线。持续推进清廉山东建设，发挥清廉单元示范带动作用，一体推进案件查办、行业治理、廉洁文化建设。制定我省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年度行动计划，构建体现山东特色、统一规范的廉洁文化建体系。推动各级各部门完善警示教育机制，用身边违纪违法案例强化警示教育，积极培树勤廉典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根基。办好第三届“青未了”杯廉洁文化作品创作大赛，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蕴含的廉洁思想，营造崇廉拒腐、尚俭戒奢的社会环境。打造廉洁文化科技支撑体系，试点精准适配推送机制。

注重科技赋能，强手段、聚合力。加快推进数字纪检监察体系建设，聚焦“四全”目标要求，深化纪检监察大数据资源中心、一体化工作平台建设与功能整合。拓展大数据监督应用场景，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围绕重大专项监督、重点领域及集中整治项目等，省市共建、县级共享一批数字监督模型，将监督模型嵌入职能部门重点业务数字平台，推动监督数字化与行权数据化“如影随形”。增强大数据办案质效，升级完善大数据办案平台。规范大数据管理使用，健全科学完善的管理规范、标准体系和运行机制；强化伦理规范，数据安全，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建设、使用，严格数据归集和查询的审批权限，落实安全保密责任，切实筑牢安全屏障。

(四)坚持力度不减、形成机制，在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上持续用力

紧盯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清查整治。坚决打好三年集中整治攻坚战，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医保基金管理、养老服务全国性整治项目，持之以恒抓好招标投标领域、涉企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部署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食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巩固“校园餐”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等成果，跟进重点监督，确保抓一件成一件。围绕就业、社保、住房、医疗等领域和损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指导各级合理统筹，因地制宜抓好“小切口”整治项目和民生实事，坚决纠治侵害老年人、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利益等触碰底线问题。发挥办案攻坚开路作用，打好领导包案、直办督办、指定管辖“组合拳”，突破重点、纵深推进，确保实效。

紧盯责任落实完善长效机制。总结集中整治经验做法，推动健全统筹领导、闭环落实、监督监管、群众参与的长效机制。督促各级党委、政府带头履责，用好“群众点题、部门答题、纪委监督、社会评价”工作机制，加强科学评估、督促指导，把惠民生的工作真正做到群众心坎上。运用“抓两头带中间”等工作方法，推动县乡主战场整治工作持续深入。压实职能部门主管监管责任，推动理清职能权限，健全监管标准，优化服务流程，打通信息壁垒，完善跨领域、跨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净化行业风气，提升行业治理水平。

(下转第四版)